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 A 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以 2013 年 1 月 4 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互利 A 份额、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定期份额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宜,详见 2012 年 12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3 年 1 月 8 日互利 A 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 2013 年 1 月 7 日的互利 A 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由于互利 A 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2013 年 1 月 8 日互利 A 份额的前收盘价为 2013 年 1 月 7 日互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 2012 年约定收益后与 2013 年 1 月 8 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因此 2013 年 1 月 8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27 日